

达诚基金致远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《达诚基金致远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约定，“本计划封闭期为自成立之日起至满6个月对日的前一日，封闭期结束后每季度定期开放一次。本计划封闭期满后第一个工作日为第一个固定开放期的开放起始日，接受参与和退出申请，并以此为对应日，此后每满3个月的对应日为后续每个开放期的开放起始日，每个开放期连续三个工作日接受参与和退出申请，如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，除非以上开放原则发生变化，资产管理人将不再以网站客户专区公告或以短信方式提示”，此次本计划开放日为2025年12月11日、2025年12月12日、2025年12月15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
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12月5日